#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 学术专著出版资助公告

为进一步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不断提高学校学术影响力,促进学校科研事业的发展,鼓励教科研人员多出高水平学术专著,现开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 2023 年度学术专著资助工作。

### 一、资助主题种类及资助经费

基地资助学术作品主题范围包括:

- (一)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现实逻辑与实践路径研究
- (二)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意识视域下的北疆民族史研究
- (三)多语种历史文献、民间传说、口述史、考古研究
- (四) 北疆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研究
- (五)新时代中国北疆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研究
- (六) 北疆文化研究
- (七)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相关的其他研究

基地将全额资助入选学术专著的出版费用。出版社原则上为重点出版社(以呼和浩特民族学院相关文件为准)。第一批资助著作共5部。

### 二、申报条件

- (一)申请人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二)申请人应为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在职且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已取得博士学位。
  - (三)申请人具有良好的研究基础,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学术潜力。
  - (四)申请人所申报的出版专著应已完成或接近完成全文的80%。

(五)申请人所申报的出版专著中优先出版国家通用语言专著。

## 三、申报要求

- (一)申请人如实填写申请材料,申报的学术作品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三年申请我校及基地课题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 (二)申请人要遵守相关承诺,按照合同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
  - (三) 出版专著将以基地系列丛书的形式出版。
  - (四)出版专著周期为1-2年,从正式签约之日起算。
  - (五)申请日期截止至 2023 年 10 月 17 日。

### 四、申请程序

- (一)申请人须在 2023 年 10 月 17 日 17:00 前将<u>申请书发送至</u> <u>mzxxy@imnc.edu.cn</u>。(联系人: 乌日丽格,电话:18101030779)逾期 不予受理。
- (二)申报学术作品由基地学术委员会专家评估、审核,并经公示无异议后签订协议书。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 2023 年 10 月 10 日